

2018 年度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 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和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号）等文件精神，市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18年6月，对2018年春季中职学校免学费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2017年秋季学期中职学校（技校）国家免学费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代收书籍费实施了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编制与执行、资金分配与使用、资金监督与管理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情况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评价思路为：从项目资金预算、项目的申报、项目的执行情况到项目完成等资料的全面查看，对项目单位的重大项目进行现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

根据各项目的重要性和资金权重，现场抽查了2017年秋季

学期中职学校（技校）国家免学费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2018年春季中职学校免学费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代收书籍费等3个项目，抽查资金总额为787.29万元，抽查比例达到100%。

针对抽查的现场评价项目，评价小组听取学校对项目情况的汇报，检查、核对项目资金预算资料和项目立项文件以及项目申报、评审、资金分配、结果公示等项目的执行资料；检查了项目收支明细账及原始凭证等财务资料；运用了收集、整理、分析评价基础资料和数据等方法。

在整个评价过程中，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均能及时、完整、准确的提供相关资料。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16〕39号）、《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教育强省的决定》（湘发〔2007〕18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若干意见》（长政发〔2007〕14号）、《长沙市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画》长政办函〔2016〕228号等文件精神，为扩大教育资源，增加办学能力，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水平，促进教育均衡发展，长沙市财政局、教育局、人社局联合下达了：

《关于下达 2017 年秋季学期中职(技校)学生资助经费的通知》(长财教指〔2018〕001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春季学期中职(技校)学生资助经费的通知》(长财教指〔2018〕24 号)等立项文件,设立了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 2018 年度教育运行专项经费。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绩效目标

1.2018 年中职学校免学费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2017 年秋季学期中职学校(技校)国家免学费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

根据《关于下达 2018 年春季学期中职(技校)学生资助经费的通知》、《关于下达 2018 年春季学期中职(技校)学生资助经费的通知》,由市级财政负担的中职学校免学杂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教学条件不断的改善,满足学校教育教学活动正常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完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保障学生的就学权益,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2.代收书籍费

代收书籍费包括代收新生军训服、新生床上用品、学生书籍费。其中代收书籍费是学院根据教学大纲或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按学年或学期预收的教材费。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一) 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市财政预算安排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教育运行专项经费实际到位资金 839.89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确认支付 787.29 万元，结余 52.60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93.73%，各项目具体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 2018 年财政专项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资金到位数 (万元)	使用金额 (万元)	结余金额 (万元)	执行率
2018 年春季中职学校免学费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	362.28	361.94	0.34	99.90%
2017 年秋季学期中职学校（技校）免学费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	231.9	231.82	0.08	99.96%
代收书籍费	245.71	193.53	52.18	78.76%
合计	839.89	787.29	52.60	93.73%

资金结余原因：代收书籍费在学年或学期结束时，按实际支付的费用据实结算，部分代收书籍费尚未退还。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为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由学校财务部门作为专项资金管理的职能部门，在分管校领导的领导下，对学校专项资金行使全面管理职责及财务核算工作。

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依据以上制度较好的完成了项目资金的管理工作。

四、项目实施情况

评价小组对各专项经费支付凭证、各项目归档资料进行核

查，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按照《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及相关制度的要求，较好的完成了2018年教育专项经费的项目实施。

1.2017年秋季学期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资金、2018年市直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和免学杂费资金（市级资金）

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按照《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科教〔2016〕7号）、《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湘财教〔2014〕1号）要求，将该项目资金用于学校设备设施维修、文印费、支付水电费、办公费、差旅费、外聘授课费等公用经费。

2.代收书籍费

代收书籍费包括代收新生军训服、新生床上用品、书籍费。其中代收书籍费是学院根据教学大纲或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按学年或学期预收的教材费。2018年度代收书籍费具体使用明细如下：购置教材、学生作业本和假期练习册支出140.42万元；退还学生住宿费及书本费支出53.11万元。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根据《长沙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政办发〔2011〕91号）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的使用

用进行规范化管理。主要包括：

（一）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完善和执行情况

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为保证和规范各项目资金的使用，制定了内部制度进行约束。制度遵循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在市教育局、财政局、支付局的监控管理下依法依规依程序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学校所有免学费财政补助资金使用规范，无虚报冒领套取资金现象，也无违规将免学费补助用于教职工人头经费开支现象，无挤占、虚列支出、超标准开支等违规使用资金的现象。

（二）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完善和执行情况

为加强学校基建工作的组织与领导，规范基建项目的管理，健全基建决策体系。信息职校制定了《基本建设和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合同审查管理办法》等项目管理制度对学校项目建设进行管理。

（三）其他各项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信息职校制定和颁布了《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章程》、《学校绩效补贴发放办法》、《学校年度绩效考核实施办法》等规章制度，使学校每个岗位都有明确的工作职责，学校各个层面的管理都有相关的制度配套。

经审核相关业务资料，学校的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提升了学生专业技能和成绩

2018 年学校为推进特色化课程资源建设，开设了舞蹈、音乐等选修课和尔雅通识课程。2018 年参加专业技能抽查考试 693 人，合格率 100%，高于全省平均水平。近两年学生参加省、市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学科竞赛及科技活动竞赛获奖得国家一等奖 2 个，国家二等奖 2 个，国家三等奖 3 个；省一等奖 9 个，省二等奖 9 个，省三等奖 8 个；市一等奖 31 个，市二等奖 47 个，市三等奖 24 个。

（二）提升了教师队伍水平

开展了各类教师业务培训，2014 年-2018 年学校专业教师在《课程教育研究》、《学习导刊》等各类学术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论著）41 篇，《传技与育人融合，培养阳光自信准职业人的实践与研究》获得湖南省教育厅颁发的 2018 年“湖南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近四年专业教师主持科研项目 6 项，学校教师以第一作者发表的教研论文 16 篇刊登在中文核心期刊，155 篇刊登在一般刊物上。

（三）提高了就业的质量

2019 年直接就业率为 100%（含升学），其中：升学人数为 551 人，占比 47.9%，直接就业人数为 600 人，占比 52.1%。学校每年采取校园招聘会的形式开展毕业生就业工作，2018 年校园招聘会平台为毕业生提供了不少于两个顶岗实习工作岗

位，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 100%。

七、存在的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有待完善，不够细化、量化

学校未对 2017 年秋季学期至 2018 年春季学期中职(技校)学生免学费经费进行绩效目标的设定，未对项目效果进行具体的量化分析，未具体说明资助发放到人的实际情况，内容不够完整，对问题意见部分未做详细说明。

2.毕业生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较低

16 级有班级 20 个，共计 912 人，扣除升学班、中高职衔接班级 227 人，实际毕业生 685 人，通过国家幼师资格证考试人数 298 人，通过联想初级工程师认证人数为 39 人。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学生占当年学生总数比例为 49.2%（考核标准为 80%）。获行业和龙头企业颁发的职业资格证书的学生比例 4.27%（考核标准为 10%）。

3.在校学生体能检测不达标

学校于 2018 年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行体能测试，经统计，合格率为 97%。

4.企业兼职教师授课投入较少

学校 2017 年度支付企业兼职教师报酬的总金额为 322.87 万元，2018 年度支付总金额为 305.82 万元，出现了负增长。

八、相关建议

1.细化和量化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建议学校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项目单位应制定明确、细化、量化且可考核的年度绩效目标，并依据年度目标组织项目绩效考核。

2.提高毕业生职业资格获取率

职业资格是劳动部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职业技能鉴定规范，通过职业技能鉴定合格后，颁发的一种职业技能水平证明。它反映了学生的自身受教育程度、培训背景、工作阅历，有利于学生向企业展示出个人对某个职业工种的一技之能，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建议学校从教育方式和课程设置上贴合职业资格考试要求，同时提高学生对职业资格考试的积极性，以提高毕业生职业资格获取率，提高毕业生就业能力。

3.提高在校学生体质

建议学校增加体育教学质量，根据学生体质检测结果，制定学生体育提升方案，培养学生体育锻炼的意识与积极性，增强学生综合素质。

4.加大企业兼职教师引进力度

企业兼职教师有利于增加教学的实用性，建议学校灵活应用企业兼职教师机制，加大企业兼职教师授课投入，使学生知识与技能与就业市场需求更加贴近。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长沙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实施的财政支出项目推动了长沙义务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改善了我市办学条件，拓展了优质教育资源，整体提升了我市教育质量。专项资金分配及结果公示规范，预算执行及监督基本到位，资金使用管理较规范、项目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较健全、各项资料较齐全，财政绩效评价小组从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和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评价，综合评分 88.63 分，评价等级为良。

长沙市财政局

2019 年 8 月 30 日